

---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4 年)

二〇二四年八月

##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如有）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及购买本公司发行的债券前，应认真考虑下述各项可能对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债券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前次定期报告中的“重大风险提示”无重大变化。

##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1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3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3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3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4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6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19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9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9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0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0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0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1
四、 资产情况.....	21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3
六、 负债情况.....	24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5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7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7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7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9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0
第四节 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0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0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1
财务报表.....	33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3

##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	指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期	指	2024 年 1-6 月
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6 月末
本报告	指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4 年）
杭州市国资委	指	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杭州资本	指	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信永中和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数源科技	指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西湖电子
外文名称（如有）	WestlakeElectronicsGroup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
法定代表人	刘军
注册资本（万元）	26,600
实缴资本（万元）	26,600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 西湖区教工路一号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 西湖区教工路一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02
公司网址（如有）	<a href="http://www.xhdzjt.cn">http://www.xhdzjt.cn</a>
电子信箱	lijb@soyean.com.cn

###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申晓军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董事、财务负责人
联系地址	董事、财务负责人
电话	0571-88473238
传真	0571-88088108
电子信箱	shenxiaoj@xhdzjt.com.cn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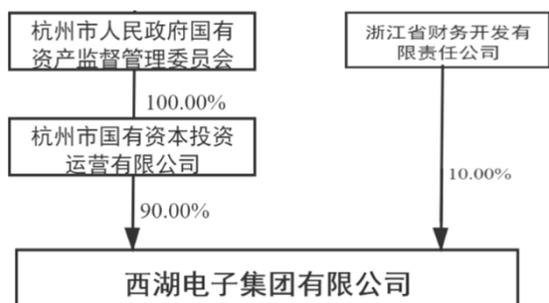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经联合资信及中诚信国际评定，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等级 AAA，展望维持稳定。截至 2024 年 6 月末，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不存在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被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况，不存在严重失信行为，不存在债务违约等负面情形。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截至 2024 年 6 月末，杭州市国资委资信正常。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sup>1</sup>受限情况：控股股东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90%股份，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存在争议的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实际控制人杭州市国资委所间接持有的本公司 90%股份，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存在争议的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控股股东穿透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sup>1</sup>均包含股份，下同。

####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是 □否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姓名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生效时间（新任职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郑武义	董事	辞任	2024-3-5	2024-3-5
董事	王家华	董事	辞任	2024-3-5	2024-3-5
高级管理人员	郑武义	副总经理	辞任	2024-3-5	2024-3-5
董事	徐建刚	副董事长	聘任	2024-3-5	2024-3-5
高级管理人员	徐建刚	总经理	聘任	2024-3-5	2024-3-5
董事	陈张林	董事	聘任	2024-3-5	2024-3-5
高级管理人员	郑武义	财务负责人	辞任	2024-4-29	-
高级管理人员	申晓军	财务负责人	聘任	2024-4-29	-
董事	申晓军	董事	聘任	2024-4-29	-

#####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2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25.00%。

#####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刘军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刘军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徐建刚、申晓军、陈张林、葛晨、徐云鹤、陈斌、左鹏飞

发行人的监事：翁建华

发行人的总经理：徐建刚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申晓军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蒋征波、王河森

####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 （一）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经营范围：制造、加工、安装：电视机、彩色显示器；服务：小型车停车服务。批发、零售、技术开发：汽车及汽车配件，视频产品，音响设备，数字电子计算机，电子计算机显示终端设备，家用电器，电话通信设备，移动通信系统及设备，电子元件，电子器件，广播电视配套设备，卫星广播电视设备，电子仪器仪表，自动化仪表系统，电子乐器，电源设备，机电设备，本集团公司成员厂生产所需的设备，原辅材料；服务：新能源技术、微电子技术的开发，物业管理，汽车租赁，汽车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含下属分支机构经营范围；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发行人是一家具有 50 余年历史的国有大型企业。公司拥有包括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数源软件园有限公司、西湖集团（香港）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杭州东部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华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等重要业务主体，其中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0909.SZ）为深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目前产业涵盖视音频等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科技园区的建设、管理与运营，新能源汽车相关产品的研发制造、推广运营，功能性膜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房地产开发，大宗商品贸易等相关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电子产品业务主要由下属上市子公司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负责运营，主要包括电子信息类产品的研发与销售以及与视音频相关产品的代工业务。

（2）公司房地产业务主要由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等三级子公司负责运营，主要分为保障房及商品房的建设开发及销售。

（3）公司商贸业务主要由母公司、子公司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西湖集团（香港）有限公司等公司负责运营，主要包括金属材料及矿产品、汽车及配件及化工产品的销售。

（4）科技园区运营业务主要来源于：二级子公司数源软件园公司运营管理的发行人集团所在地数源软件园，三级子公司东软股份运营管理的东部软件园。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发行人是一家具有 50 余年历史的国有大型企业。公司始终坚持把技术创新作为企业发展的持续动力，高度重视企业自主科技创新，现拥有多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先后创立了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新能源汽车电子省重点企业研究院、浙江省西湖电子信息技术与新能源研究院、浙江省音视频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一批国家和省市级科研创新平台，在新能源充换电设备、物联网应用、网络集成、多媒体、数字电视等领域积累了大量的研究成果和核心技术，为公司技术进步与稳定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近年来，公司以改革重组和产业转型为抓手，聚焦主业，聚力创新。公司自主研发了新能源汽车智能化安全运营管控系统、车载中控屏、充换电设备等一批汽车电子产品，曾为杭州 G20 峰会、厦门金砖会晤等重大活动提供智慧交通服务；坚持“小批量、多品种、高附加值”发展策略，与国内外行业领军企业进行合资合作，成功打造多个细分行业市场的隐形冠军，其中大华塑业是国内特种膜行业的隐形冠军，可恩索华伦是与世界第二大纸管厂可恩索合资的国内最大纸管生产企业，大华工控是国内最大的数字分切机生产企业；在杭州主城区成功建设运营了东部软件园、西湖数源软件园等多个科技园区，园区总占地面积近 13 万平方米，一直保持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等国家级荣誉。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未发生重大变化。

##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 （三） 主营业务情况

### 1. 分板块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电子产品	4,715.04	2,762.55	41.41	18.21	6,651.87	3,988.32	40.04	3.79
商贸业务	184.52	0	100.00	0.71	114,903.61	112,754.93	1.87	65.55
房地产业务	3,274.06	1,600.70	51.11	12.64	31,164.47	18,962.46	39.15	17.78
功能性膜材料	264.13	259.95	1.58	1.02	267.12	263.43	1.38	0.15
园区运营业务	9,344.95	3,158.03	66.21	36.08	9,468.91	3,150.93	66.72	5.40
新能源充电业务	5,975.31	5,592.28	6.41	23.07	7,188.42	6,903.04	3.97	4.10
其他业务	235.25	442.88	-88.26	0.91	274.46	468.01	-70.52	0.16
其他业务小计	1,905.46	1,253.95	34.19	7.36	5,362.29	2,393.23	55.37	3.06
合计	25,898.73	15,070.34	41.81	100.00	175,281.16	148,884.34	15.06	100.00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 （1）电子产品：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分别出现较大的下降，上述变化主要系受外部环境影响，对应产品销售减少。
- （2）商贸业务：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分别出现较大的下降，毛利率出现较大的增

长，上述变化主要系上年同期采用全额法核算，本期采用了净额法核算，且发行人因为风险管控主动减少该业务的规模。

- (3) 房地产业务：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分别出现较大的下降，毛利率出现较大的增长，上述变化主要系受外部环境影响，本期较上年同期房产销售较少，且本期销售的主要是毛利较高的房产。
- (4) 新能源充电业务：毛利率出现较大的增长，上述变化主要系随着新能源产业的更新，对应的产品的毛利率有所上升。

####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近年来，公司抢抓“新基建”机遇，在钱塘新区启动建设 5G 产业先导园，瞄准智能模组等 5G 产业缺链补链发力，与华为生态链合作伙伴美格智能合资建立 5G 智能模组、终端研发制造基地，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 5G 产业标杆集聚区，全面开启公司转型升级新篇章。

未来，西湖电子集团将坚定不移走改革创新之路，不断夯实基础，增强后劲，全力以赴推动更高质量的发展。公司将持续深化国企改革，建立更加灵活高效的体制机制，切实增强科技园区、新材料、精细化工等优势产业可持续的竞争优势和发展潜力，打造更多细分市场的“隐形冠军”。加快新能源汽车、智慧交通、智慧社区等新兴产业的培育壮大，为企业长远持续发展注入新动能，开辟新路径，推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努力将公司打造成具有强大核心竞争力的现代企业集团。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目前商贸业务部分下游客户出现部分资金周转压力，部分应收款项出现逾期的情况，公司正在与应收款项逾期支付企业积极协商催讨，并已制定还款计划，同时通过敦促对方提供担保、质押等多种途径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针对部分款项，本报告期内已通过法律途径进行追索。公司在 2023 年基于谨慎性原则，对上述款项计提了减值准备，后续将持续加强款项催收以减少公司的损失。基于信永中和出具的 2023 年审计报告，强调事项提及“西湖电子集团短期流动性风险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公司为杭州市国资委控制的市属国有企业，控股股东为杭州资本，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实力较强，将持续支持公司的发展。此外公司将加强内部管理，杜绝产生新的损失，提高管理效率。

##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1、业务独立性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能够独立自主地进行生产和经营活动，在主营业务范围内与股东之间不存在持续性的构成对股东重大依赖的关联交易；公司根据国家产业政策及其经济发展战略，审批全资和控股子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方针和投融资计划，确保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

2、资产独立性

公司及下属单位合法拥有生产经营的资产，具备独立生产能力，不存在与股东共享生产经

营资产的情况。公司没有以资产、权益为股东提供担保，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 3、人员独立性

公司已建立劳动、人事、工资及社保等人事管理制度并具备独立的人事管理部门，独立履行人事管理职责。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 4、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管理部门，聘有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在银行独立开户，不存在与股东及下属子公司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执行的税率均严格按照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自成立以来一直依法纳税；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违法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 5、机构独立性

公司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建立了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明确了职权范围，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已建立适合自身业务特点的组织结构，运作正常有序，能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发行人经营和办公机构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的状况。

##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关联交易遵循的基本原则

- (一)符合诚实信用的原则；
- (二)符合公平、公开、公允原则；
- (三)关联方如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除特殊情况外，应当回避表决；
- (四)与关联方有任何利害关系的董事会成员，在董事会就该事项进行表决时应当回避；确实无法回避的，应征得有关部门同意；
- (五)董事会应根据客观标准判断该关联交易是否对西湖电子有利，必要时聘请专业评估师或独立财务顾问。

### 2、公司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和定价方法

- (一)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遵循市场价格的原则；如果没有市场价格，按照成本加成定价；如果既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价的，按照协议价定价；
- (二)交易双方根据关联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并在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中予以明确；
- (三)市场价：以市场价为准确定商品或劳务的价格及费率；
- (四)成本加成价：在交易的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基础上加合理利润确定交易价格及费率；
- (五)协议价：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价格及费率。

### 3、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

(1) 西湖电子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单笔关联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下(不含 30 万元)、与关联法人发生的单笔关联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下(不含 100 万元)或占西湖电子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下(不含 0.5%)的关联交易，由总经理审批决定。

(2) 西湖电子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单笔关联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含 30 万元)、与关联法人发生的单笔关联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且占西湖电子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含 0.5%)，由总经理向董事会提交议案，经董事会批准后生效。西湖电子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向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

(3) 西湖电子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

(4) 日常关联交易协议至少应当包括交易价格、定价原则和依据、交易总量或者其确定方法、付款方式等主要条款。

(5) 西湖电子与关联人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期限超过三年的，应当每三年根据本制度规定重新履行审议程序及披露义务。

### 4、信息披露安排

西湖电子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由西湖电子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负责建立健全，保证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内容的完整性与实施的有效性，确保西湖电子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公平

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西湖电子投资发行债券信息披露事务的管理部门为西湖电子财务管理部。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由西湖电子财务管理部制定，并提交西湖电子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应当由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担任，首选为财务管理部分管领导。对未按规定确定并披露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视为由公司法定代表人担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等规定，对关联交易情况进行披露。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西电 01
3、债券代码	185630.SH
4、发行日	2022 年 4 月 8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4 月 11 日
6、2024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4 月 11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4 月 11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0 西电 01
3、债券代码	167932.SH
4、发行日	2020 年 10 月 27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0 月 27 日
6、2024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10 月 27 日
8、债券余额	7.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利息每年支付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67932
债券简称	20 西电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工作日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调整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

	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公告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安排。未触发或执行
--	---

债券代码	185630
债券简称	22 西电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p>（一）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的第 3 年末赎回本期债券全部未偿份额。发行人决定行使赎回选择权的，承诺履行如下义务：（1）积极筹备赎回资金，确保按照债券募集说明书和相关文件的约定，按时偿付本期债券未偿本息。（2）发行人承诺不晚于赎回资金发放日前 30 个交易日披露关于是否行使赎回选择权的公告，明确赎回债券基本情况、赎回实施办法、资金兑付日期及利息计算方法等安排。（3）发行人承诺按照交易场所、登记结算机构的规定和相关约定及时启动债券赎回流程，在各流程节点及时提交相关申请，及时划付款项，确保债券赎回的顺利实施。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并按约定完成赎回资金划付的，发行人与本期债券持有人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终止，本期债券予以注销并摘牌；（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债券持有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回售给发行人。为确保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顺利实现，发行人承诺履行如下义务：（1）发行人承诺将以适当方式提前了解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回售意愿及回售规模，提前测算并积极筹备回售资金。（2）发行人承诺将按照规定及约定及时披露回售实施及其提示性公告、回售结果公告、转售结果公告等，确保投资者充分知悉相关安排。（3）发行人承诺回售登记期原则上不少于 3 个交易日。（4）回售实施过程中如发生可能需要变更回售流程的重大事项，发行人承诺及时与投资者、交易场所、登记结算机构等积极沟通协调并及时披露变更公告，确保相关变更不会影响投资者的实质权利，且变更后的流程不违反相关规定。（5）发行人承诺按照交易场所、登记结算机构的规定及相关约定及时启动债券回售流程，在各流程节点及时提交相关申请，及时划付款项。（6）如本期债券持有人全部选择回售的，发行人承诺在回售资金划付完毕且转售期届满（如有）后，及时办理未转售债券的注销等手续。为确保回售选择权的顺利实施，本期债券持有人承诺履行如下义务：（1）本期债券持有人承诺于发行人披露的回售登记期内按时进行回售申报或撤销，且申报或撤</p>

	<p>销行为还应当同时符合本期债券交易场所、登记结算机构的相关规定。若债券持有人未按要求及时申报的，视为同意放弃行使本次回售选择权并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发行人与债券持有人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2）发行人按约定完成回售后，本期债券持有人承诺将积极配合发行人完成债券注销、摘牌等相关工作。为确保回售顺利实施和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发行人可以在本次回售实施过程中决定延长已披露的回售登记期，或者新增回售登记期。发行人承诺将于原有回售登记期终止日前 3 个交易日，或者新增回售登记期起始日前 3 个交易日及时披露延长或者新增回售登记期的公告，并于变更后的回售登记期结束日前至少另行发布一次回售实施提示性公告。新增的回售登记期间至少为 1 个交易日。如本期债券持有人认为需要在本次回售实施过程中延长或新增回售登记期的，可以与发行人沟通协商。发行人同意的，根据前款约定及时披露相关公告；（三）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续计息期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决定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的，调整后的票面利率以发行人发布的票面利率调整实施公告为准，且票面利率的调整方向和幅度不限。发行人承诺不晚于票面利率调整实施日前的 1 个交易日披露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如有）的公告。若本期债券投资者享有回售选择权的，发行人承诺前款约定的公告将于本期债券回售登记期起始日前披露，以确保投资者在行使回售选择权前充分知悉票面利率是否调整及相关事项。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未触发或执行</p>
--	---

###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67932
债券简称	20 西电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p>1、以下事件发生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和债券持有人可以认为发行人预计违约：</p> <p>（1）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或发行人合并范围内主要子公司未能清偿到期应付（包括宣布加速清偿应付或在宽限期（如有）到期后应付）的其他债务融资工具、公司债、企业债或境外债券的本金或利息，或任何其他有息债务累计总金额超过 1 亿元或占发行人最近一年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比例超过 3%的或占本期债券未偿还本息比例超过 10%的（以较低者为准）；</p> <p>（2）发行人在其主要资产上设定担保或出售其重大资产以致对发行人就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实质不利影响；</p> <p>（3）发行人主要资产受司法查封、冻结，且对发行人本期债券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p> <p>（4）发行人或发行人管理层出现严重违法、违规案件，或已就重大经济事件接受有关部门调查，且足以</p>

	<p>影响到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兑付的；</p> <p>（5）发行人发生其他对本期债券的按期兑付存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p> <p>2、发行人应在知悉预计违约情形发生或其合理认为可能构成预计违约情形后 2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当及时书面通知债券持有人并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p> <p>3、债券受托管理人通过发行人告知以外的途径获悉发行人发生预计违约情形的，应及时书面通知发行人，以便发行人做出确认事件发生和解释采取补救措施。该通知送达发行人后 5 个工作日内发行人未做书面确认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应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召集持有人会议。</p> <p>4、以下事件构成受托管理协议和本期债券项下的实质违约：</p> <p>（1）在本期债券到期、加速清偿或回售、赎回（若适用）时，发行人未能按时偿付到期应付本金和/或利息；</p> <p>（2）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发生解散、依法被责令关闭、被宣告破产、注销、清算或已开始相关法律程序的。</p> <p>（3）预计违约情形发生的，发行人应对事件发生的原因、进展情况与影响进行披露，并提供书面救济方案。发行人在确认事件发生或经债券受托管理人通知送达后 15 个工作日内未提供书面救济方案，或发行人提供的救济方案未获得持有人会议通过或未在持有人会议决议规定期限内全面履行的；</p> <p>（4）发行人不履行或违反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除第（1）项所属违约情形外的且将实质影响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义务，经债券受托管理人书面通知，或经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通知，在宽限期内，该违约事实仍未得到纠正的情形。</p> <p>5、实质违约发生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可以行使以下职权：</p> <p>（1）向债券持有人公告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p> <p>（2）如违约事件非经发行人告知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在获悉后及时书面通知发行人及债券持有人，以便发行人做出书面确认和解释或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p> <p>（3）在知晓该情形发生之日起及时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约定召集、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p> <p>（4）债券受托管理人可以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与发行人谈判，促使发行人和/或担保人（如有）偿还本期债券本息；</p> <p>（5）如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决议，债券持有人同意共同承担债券受托管理人所有因此而产生的法律、诉讼等费用，债券受托管理人可以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以及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p> <p>1）提起诉前财产保全，申请对发行人或担保人（如有）采取财产保全措施；</p>
--	--

	<p>2) 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决定，代理债券持有人对发行人或担保人（如有）提起诉讼/仲裁；或在发行人进入重整、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时，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之决议依法代理债券持有人提起或参与上述程序。</p> <p>（6）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当地派出机构及相关证券交易所。</p> <p>6、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当发行人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应当采取相应偿债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p> <p>（1）不向股东分配股利；</p> <p>（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p> <p>（3）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p> <p>（4）其他保障还本付息的必要措施。</p> <p>7、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发行人出现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实质违约的，应及时、持续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并提出救济措施。</p> <p>8、如发生本条所述实质违约，债券受托管理人有权代表全体债券持有人宣布发行人本期债券未偿还本息立即加速清偿、到期应付。</p> <p>9、如发生本条所述违约事件，发行人除应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到期本金和/或利息（含加速清偿到期本息）外，对于延迟支付的本金或利息，发行人将根据逾期天数按逾期利率向债券持有人支付逾期利息，逾期利率为债券票面利率上浮 30%。经持有人会议决议，给予宽限期的，宽限期内不设罚息，按照票面利率支付利息。</p>
<p>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p>	<p>正常执行</p>
<p>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p>	<p>否</p>
<p>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p>	<p>未触发或执行</p>

<p>债券代码</p>	<p>185630</p>
<p>债券简称</p>	<p>22 西电 01</p>
<p>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p>	<p>1、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货币资金。</p> <p>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20%；在本期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 5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50%。</p> <p>2、发行人约定偿债资金来源的，为便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发行人承诺：发行人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p> <p>3、发行人于本息偿付日前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p>

	<p>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p> <p>如发行人在连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应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发行人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1 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 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 50%。</p> <p>4、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 2 个工作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5、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p>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触发或执行

####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67932.SH

债券简称	20 西电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1、担保情况：本期债券由杭州市商贸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p> <p>2、偿债计划：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0 年 10 月 27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10 月 27 日为本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下同）。本期债券本金支付日为 2025 年 10 月 27 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p>

	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设立募集资金及偿债资金专户；（2）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3）提高盈利能力；（4）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5）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6）严格的信息披露制度；（7）发行人承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执行情况良好

债券代码：185630.SH

债券简称	22 西电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担保情况：本次债券由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偿债计划：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2 年 04 月 11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23 年至 2027 年每年的 04 月 11 日为本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下同）。本期债券本金支付日为 2027 年 04 月 11 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流动资产变现、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长期股权投资变现、相对充足的银行授信。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执行情况良好

###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 四、资产情况

####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 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应收账款	应收下游客户的应收账款
长期股权投资	对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华数数字电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苏州市平江新城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黑龙江新绿洲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等联营公司的股权投资

##### 2. 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3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应收账款	9.15	10.38	-11.85	
预付款项	1.95	0.53	265.64	本期变动较大主要系交易预付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4.47	3.18	40.53	本期变动较大主要系与关联方往来款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27.37	26.54	3.12	

#### （二）资产受限情况

#####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包含该类别资产非受限部分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部分账面价值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6.97	1.13	-	16.21
存货	4.39	2.20	-	50.11
固定资产	7.20	0.03	-	0.42
无形资产	0.74	0.04	-	5.41
投资性房地产	6.87	1.77	-	25.76
交易性金融资	1.80	0.68	-	37.78

产				
长期股权投资	27.37	5.29	-	19.33
合计	55.35	11.14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影响
存货-开发产品	4.22	-	2.20	为借款而抵押的开发产品	发行人为杭州市属国企资信良好，股东支持力度大，该资产抵押未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投资性房地产	6.87	-	1.77	为借款而抵押的土地使用权与房产	发行人为杭州市属国企资信良好，股东支持力度大，该资产抵押未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长期股权投资	27.37	-	5.29	为借款而抵押的股权	发行人为杭州市属国企资信良好，股东支持力度大，该资产抵押未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34,345.02 万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37,860.00 万元，收回：22,753.19 万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49,451.83 万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49,451.83 万元。

###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33.0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1. 截止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的主要构成、形成原因：

占款方、拆入方	期末金额（万元）	形成原因
合肥印象西湖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4,781.07	房地产开发周转资金
温州市景都冠荣科技有限公司	6,810.76	房地产开发周转资金
久融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3,000.00	资金周转
数源久融技术有限公司	14,860.00	资金周转

2. 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账龄结构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占款/拆借时间	占款/拆借金额	占款/拆借比例
已到回款期限的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6 个月内（含）的	6,810.76	13.77%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6 个月-1 年内（含）的	37,860.00	76.56%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1 年后的	4,781.07	9.67%
合计	49,451.83	100%

3. 报告期末，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前 5 名债务方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拆借方/占款人名称或者姓名	报告期发生额	期末未收回金额	拆借/占款方的资信状况	拆借/占款及未收回原因	回款安排	回款期限结构
久融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3,000.00	23,000.00	正常经营	资金周转	按协议执行	按协议执行
数源久融	14,860.00	14,860.00	正常经营	资金周转	按协议执行	按协议执行

拆借方/ 占款人名称或者姓名	报告期发生额	期末未收回金额	拆借/占款方的资信状况	拆借/占款及未收回原因	回款安排	回款期限结构
技术有限公司						
合肥印象西湖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	4,781.07	偿债能力下降	偿还能力下降	待实现销售资金回笼后回款	待实现销售资金回笼后回款
温州市景都冠荣科技有限公司	-	6,810.76	偿债能力下降	偿还能力下降	按协议执行	按协议执行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 负债情况

（一）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37.35 亿元和 39.09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4.66%。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以上		
公司信用类债券	-	-	17.00	17.00	43.49%
银行贷款	-	1.99	4.50	6.49	16.6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4.90	1.70	6.60	16.88%
其他有息债务	-	6.00	3.00	9.00	23.02%
合计	-	12.89	26.20	39.09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7.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00 亿元，且共有 0.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54.62 亿元和 55.08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0.84%。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	6 个月以上		

		(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	17.00	17.00	30.86%
银行贷款	-	10.94	11.01	21.96	39.86%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4.90	1.70	6.60	11.98%
其他有息债务	-	6.03	3.50	9.53	17.29%
合计	-	21.87	33.21	55.08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7.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00 亿元，且共有 0.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0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4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00 亿元人民币。

####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3 年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20.53	22.68	-9.49	
其他应付款	13.26	9.07	46.24	本期变动较大，主要系新增与杭州资本的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66	3.01	487.11	本期变动较大，主要系新增部分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	7.00	17.00	-58.82	本期变动较大，主要系部分应付债券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科目

####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0.54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1.45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0.16	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及处置取得的投资收益等	0.05	不可持续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2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0.24	不可持续
资产减值损失	0.00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存货跌价损失	-	-
信用减值损失	1.5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72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收入	0.02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违约金收入等	0.02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支出	-0.02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对外捐赠支出、税收滞纳金等	-0.02	不可持续
其他收益	0.02	政府补助、税收优惠等	0.02	不可持续
资产处置收益	0.00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等	0.00	不可持续
其他业务收入	0.19	投资性房地产销售收入	0.02	不可持续
其他业务成本	0.13	投资性房地产销售成本	0.01	不可持续
财务费用	1.1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0.06	不可持续

##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	41.44%	制造业	29.19	12.81	1.57	0.87

###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1.55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1.92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37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1.92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发行人合并口径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原告姓名 (名称)	被告姓名 (名称)	案由	一审受理 时间	一审受理 法院	标的金额 (如有)	目前所处的 诉讼程序
杭州中兴 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杭州宋都 房地产集 团有限公 司、俞建 午、杭州 幸福健控 股有限公 司	合同纠纷	2024 年 6 月 26 日	杭州市上 城区人民 法院	23,004 万 元	本次诉讼 尚未开庭 审理
浙江龙鼎 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杭州中兴 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2023 年 3 月 24 日	嘉兴市中 级人民法 院	14264 万 元	本案于 2023 年 7 月 7 日开 庭审理， 2024 年 2 月 8 日浙 江省嘉兴 市中级人 民法院出 具(2023)浙 04 民初 87 号民事判 决,2024 年 6 月 13 日 由浙江省 高级人民

						法院出具（2024）浙民终412号终审判决书
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肥印象西湖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2023年12月14日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4770.21万元	本案尚未开庭审理，中兴房产已提出了财产保全申请
天德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纠纷	2024年8月15日	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17,050万元	本次诉讼尚未有判决
天德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杭州信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纠纷	2024年8月15日	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4,275.81万元	本次诉讼尚未有判决
数源移动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浙江宋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	2023年6月22日	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92.53万元	一审调解结案，调解书已生效，因浙江宋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未按调解内容履行，子公司数源移动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已提起强制执行，目前，执行程序尚未正式立案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宋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	2023年6月22日	西湖区人民法院	18,804.01万元	一审调解结案，调解书已生效，因浙江宋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未按调解内容履行，发行人已提起强制执行，目前，执行

						程序尚未正式立案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新湖集团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	-	钱塘区人民法院	2,800.00 万元	在钱塘区人民法院正式立案后，钱塘区人民法院依职权将案件移送至西湖区人民法院审理，西湖区人民法院对移送的案件有异议，上报杭州市中院，本次诉讼尚未开庭审理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恒兴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	买卖合同	-	西湖区人民法院	35776.68 万元	已诉调立案，发行人已提出财产保全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新湖能源有限公司等	买卖合同	-	西湖区人民法院	16142.18 万元	已诉调立案，发行人已提出财产保全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新洲集团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	-	西湖区人民法院	31109.79 万元	已诉调立案，发行人已提出财产保全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古朗商贸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	-	西湖区人民法院	11705.66 万元	已诉调立案，发行人已提出财产保全
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新洲集团有限公司、黄伟、浙江新湖股份有限公司、林海慧	合同纠纷	-	西湖区人民法院	8,728.78 万元	已诉调立案，本案尚未开庭审理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 第四节 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三、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公司债券中期报告盖章页)



## 财务报表

###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06月30日

编制单位：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0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696,923,297.23	708,028,642.2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0,063,920.80	176,063,920.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11,715.70	1,624,484.40
应收账款	914,616,897.93	1,037,519,723.42
应收款项融资	21,880,870.02	8,448,237.74
预付款项	195,497,229.91	53,467,342.1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46,582,991.73	317,788,607.0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84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39,315,087.98	466,508,625.0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33,624,412.17	42,062,819.3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58,681.84
其他流动资产	27,373,257.27	21,374,196.04
流动资产合计	2,957,589,680.74	2,832,945,280.05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47,285,000.00	47,285,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737,139,946.25	2,654,409,641.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749,428.80	11,749,428.8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12,990,000.00	238,09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687,438,307.84	702,643,388.98
固定资产	720,260,766.10	723,425,930.45
在建工程	-	5,261,797.7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41,523.45	1,997,666.09
无形资产	74,128,782.14	75,069,002.3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4,263,563.03	-
长期待摊费用	5,864,521.74	5,863,936.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6,432,399.16	485,941,660.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868,143.58	62,105,237.18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50,562,382.09	5,013,842,689.66
资产总计	8,008,152,062.83	7,846,787,969.71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052,898,761.05	2,268,118,430.3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8,948,321.77	81,941,832.65
应付账款	204,089,560.17	216,216,442.36
预收款项	82,570,202.57	39,653,592.30
合同负债	8,290,879.01	14,264,812.8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8,419,497.56	32,992,284.64
应交税费	52,698,388.52	95,801,515.45
其他应付款	1,326,283,135.10	906,918,925.8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522,5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65,529,155.78	300,715,249.82
其他流动负债	557,969.17	1,352,247.71
流动负债合计	5,610,285,870.70	3,957,975,333.96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6,940,000.00	577,612,811.20
应付债券	700,000,000.00	1,7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6,673,274.47	6,591,338.7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837,990.70	837,990.70
递延收益	26,433,338.44	22,704,728.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97,003,337.16	98,345,515.8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7,887,940.77	2,406,092,384.64
负债合计	6,508,173,811.47	6,364,067,718.60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266,000,000.00	26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29,931,854.56	1,089,762,054.3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1,937,995.90	9,781,033.9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5,447,039.16	95,447,039.1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32,938,836.69	-633,484,209.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70,378,052.93	827,505,918.49
少数股东权益	729,600,198.43	655,214,332.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99,978,251.36	1,482,720,251.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008,152,062.83	7,846,787,969.71

公司负责人：刘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申晓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相跃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06月30日

编制单位：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0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24,085,131.09	364,762,829.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7,063,920.80	137,063,920.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66,250,432.01	601,465,738.5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1,099,839,866.17	851,172,308.8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840,000.00	-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013,156.16	7,737,915.02
流动资产合计	2,034,252,506.23	1,962,202,713.05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133,679,960.78	2,933,969,133.6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749,428.80	11,749,428.8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5,408,540.93	46,515,789.48
固定资产	97,821,155.70	98,979,318.7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5,009,110.56	15,394,431.6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3,573,762.30	363,573,762.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037,587.92	47,037,587.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14,279,546.99	3,517,219,452.49
资产总计	5,748,532,053.22	5,479,422,165.54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731,455,671.23	817,074,509.34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47,899.11	147,899.11
预收款项	30,000,000.00	843,546.62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0,143,924.65	12,893,642.53
应交税费	325,639.54	1,588,834.42
其他应付款	1,280,451,139.33	889,948,341.1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06,342,989.03	192,337,098.6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658,867,262.89	1,914,833,871.84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419,000,000.00
应付债券	700,000,000.00	1,7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3,565,951.34	3,565,951.3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018,136.06	32,018,136.0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5,584,087.40	2,154,584,087.40
负债合计	4,394,451,350.29	4,069,417,959.24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266,000,000.00	26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92,998,876.37	799,225,181.3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618,416.40	1,618,416.4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5,447,039.16	95,447,039.16
未分配利润	198,016,371.00	247,713,569.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54,080,702.93	1,410,004,206.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748,532,053.22	5,479,422,165.54

公司负责人：刘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申晓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相跃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58,987,258.50	1,752,811,581.77
其中：营业收入	258,987,258.50	1,752,811,581.7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49,243,172.19	1,710,487,562.79
其中：营业成本	150,703,381.68	1,488,843,424.0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4,277,764.49	53,930,946.31
销售费用	5,552,330.67	6,382,954.13
管理费用	53,639,689.05	52,509,805.38
研发费用	12,071,430.82	12,478,421.14
财务费用	112,998,575.48	96,342,011.76
其中：利息费用	123,773,833.48	118,658,020.85
利息收入	10,470,949.46	23,912,141.50
加：其他收益	2,305,631.16	2,272,349.5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152,269.76	-24,010,342.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5,559,220.89	-29,478,318.86

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400,000.00	-354,758.0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0,464,426.44	40,564,855.8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96,973.96	79,350.2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540.02	6,858,667.0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702,927.65	67,734,141.17
加：营业外收入	1,910,560.37	2,274,893.26
减：营业外支出	2,356,576.88	526,564.4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256,911.14	69,482,469.94
减：所得税费用	14,202,532.19	32,170,117.0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054,378.95	37,312,352.8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054,378.95	37,312,352.8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5,372.34	16,168,299.5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9,509,006.61	21,144,053.2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573,363.50	-33,687,016.49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56,961.91	-15,534,406.42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1,456,270.5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11,456,270.52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56,961.91	-4,078,135.9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156,961.91	-4,078,135.90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730,325.41	-18,152,610.07
七、综合收益总额	30,481,015.45	3,625,336.3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702,334.25	633,893.1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778,681.20	2,991,443.2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司负责人：刘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申晓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相跃

### 母公司利润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4,017,374.30	85,864,844.07
减：营业成本	2,071,688.20	84,395,529.67
税金及附加	358,120.65	477,550.7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0,316,963.12	9,210,990.7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4,871,944.98	30,332,559.26
其中：利息费用	77,940,479.38	58,966,683.61

利息收入	23,074,113.30	28,638,366.05
加：其他收益	11,154.82	27,467.6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921,244.65	35,860,518.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500,000.00	30,978,537.8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7,092,689.4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4,375.99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849.20	5,981,372.6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517,717.99	10,410,262.36
加：营业外收入	20,519.55	1,472.07
减：营业外支出	200,000.00	198,266.3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697,198.44	10,213,468.07
减：所得税费用	-	-191,139.8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697,198.44	10,404,607.8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697,198.44	10,404,607.8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9,697,198.44	10,404,607.8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刘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申晓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相跃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5,902,120.35	2,440,552,594.3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6,121.69	1,286,043.7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9,271,249.35	862,964,702.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5,269,491.39	3,304,803,340.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0,486,490.07	1,350,129,641.7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020,913.24	58,469,148.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831,066.77	145,369,210.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3,528,319.91	677,841,729.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3,866,789.99	2,231,809,730.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1,402,701.40	1,072,993,610.23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700,000.00	4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437,710.45	39,353,772.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47,010.00	20,350,702.5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75,356.28	11,901,209.8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160,076.73	114,605,685.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323,752.35	26,793,498.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035,309.18	960,194,469.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65,00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9,180,117.31	-6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9,539,178.84	921,987,967.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5,379,102.11	-807,382,282.29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8,993,750.00	1,536,757,936.8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8,130,394.73	1,361,124,447.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7,124,144.73	2,897,882,384.1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67,441,518.34	2,344,480,569.5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9,212,078.72	115,057,870.4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884,000.00	20,528,192.4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482,495.96	1,055,162,359.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1,136,093.02	3,514,700,799.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011,948.29	-616,818,415.13

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978.78	-15,029,489.4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01,672.22	-366,236,576.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1,912,659.55	1,002,863,617.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3,914,331.77	636,627,040.62

公司负责人：刘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申晓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相跃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7,273,226.78	404,236,787.92
收到的税费返还	-	680,206.1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833,499.10	553,040,824.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2,106,725.88	957,957,818.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81,384.05	163,467,665.5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921,255.83	5,495,509.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38,378.94	2,699,851.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41,808.64	554,371,215.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182,827.46	726,034,241.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923,898.42	231,923,577.43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38,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684,337.16	117,382,745.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1,000.00	9,808,52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7,213,667.35	65,172,189.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8,029,004.51	230,363,462.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6,888.33	530,324.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960,194,469.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5,100,000.00	98,5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5,536,888.33	1,059,274,793.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7,507,883.82	-828,911,330.91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2,000,000.00	57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0	1,04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2,000,000.00	1,61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8,000,000.00	77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2,093,713.36	54,292,982.1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0	248,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0,093,713.36	1,072,292,982.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906,286.64	542,707,017.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0,677,698.76	-54,280,735.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0,524,829.85	124,515,833.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847,131.09	70,235,097.90

公司负责人：刘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申晓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相跃

